

## 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内蒙古铭岐农业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内蒙古铭岐农业有限公司参加鄂托克旗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站的2025年鄂托克旗林草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鄂托克旗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项目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铭岐农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81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9.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铭岐农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3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看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铭岐农业有限公司 [查看新开公司自然人查询](#) [小微企业信息申请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802MA7M42K55P	注册资本:	1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(巴彦淖尔市临河区1122-1楼)	所属行业:	农、林、牧、渔业
成立日期	2022年04月12日	行业	其他农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EQS-C-F-250074 第(1)包 2025-07-24 14:50:45

内蒙古铭岐农业有限公司 2025-07-24 14:50:45

